

企業客戶
股票轉入獎賞
高達
HK\$ 2,000



推廣期

由即日起至
2023年6月30日

優惠內容

推廣期間企業客戶股票轉入
獎賞高達 HK\$2,000

優惠條款

1. 股票轉入優惠之推廣期（「推廣期」）為 2023 年 3 月 6 日至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
2. 企業客戶須於推廣期內成功從第三方金融機構/銀行(東亞證券有限公司除外)過戶並轉入香港上市股票到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方可獲享現金獎賞優惠（「合資格客戶」）。此優惠不包括存入股票實貨。
3. 現金獎賞金額將根據每位企業客戶於推廣期內的總轉入股票金額減總股票轉出金額（「轉入股票淨金額」）釐定：

轉入股票淨金額(港幣\$)

50 萬元至 1 百萬元以下
1 百萬元至 2 百萬元以下
2 百萬元或以上

現金獎賞優惠金額(港幣\$)

\$500
\$1,000
\$2,000

- 淨轉入股票價值是根據 2023 年 6 月 30 日相關股票收盤價以轉入股票總價值減去轉出價值^(註 1)計算。(淨轉入股票價值 = 轉入股票總價值 - 轉出股票總價值)
- 每位企業客戶於推廣期內只可獲享獎賞一次。
- 合資格企業客戶必須在現金獎賞入賬時 (2023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 持有有效的證券子賬戶及其結算賬戶，否則現金獎賞將被取消。
- 除了企業客戶及本行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 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所有優惠及修改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並而無須事前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此等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以英文版本為準。

2211 1311

查詢熱線

駐:

- 每位企業客戶於推廣期內，即 2023 年 3 月 6 日至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的總股票轉出金額。

重要聲明:

對於本行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 (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的中心職權範圍)，本行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然而，對於有關產品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與客戶直接解決。

本網頁之資料只供參考，並不對認購、買賣或贖回任何證券或提供證券服務構成任何要約、游說或建議。

本網頁由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刊發。此內容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香港的任何其他監管機構審核。

風險披露:

投資涉及風險。證券價格可升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過往業績並不代表將來的表現。買賣證券存在固有風險，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

證券與一般銀行存款所涉及的風險並不相同，並不同定期存款，因此客戶不應將證券視為一般儲蓄或定期存款的替代品。證券並非受保障存款，亦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計劃所保障。

閣下不應單純倚賴上述資料而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在作出投資決定前，請細閱相關的銷售文件，包括但不限於風險披露等，以瞭解更多資料。如對此資料或任何產品銷售文件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部份產品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務狀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該產品是適合閣下的，否則閣下不應投資在該產品。

